

专项计划名称：招商证券-华鑫信托美满予鑫1号第15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证券代码：265436

证券简称：予鑫 15A

证券代码：265437

证券简称：予鑫 15B

证券代码：265438

证券简称：予鑫 15C1

证券代码：265439

证券简称：予鑫 15C2

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招商证券-华鑫信托美满予鑫1号第15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2026年第1期(总第3期)收益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资产支持证券基本情况

招商证券-华鑫信托美满予鑫1号第15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专项计划”)自2025年6月4日由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管理人”)设立并开始运作。专项计划设置优先A级、优先B级、次A级和次B级四种资产支持证券,基本信息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起息日	到期日	收益分配方式	信用评级	年化收益率(%)	发行金额(亿元)	未偿本金余额(亿元) ¹
265436	予鑫 15A	2025/6/4	2026/6/26	循环期每自然季度付息,摊还期每半月付息还本,本金过手摊还	AAA	1.87	4.12	4.12
265437	予鑫 15B	2025/6/4	2026/6/26	循环期每自然季度付息,摊还期每半月付息还本,本金	AA+	1.95	0.28	0.28

¹ “未偿本金余额(亿元)”为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过手摊还				
265438	予鑫 15C1	2025/6/4	2027/4/26	到期时劣后于 优先级获得剩 余收益	-	-	0.35	0.35
265439	予鑫 15C2	2025/6/4	2027/4/26	到期时劣后于 优先级和次 A 级获得剩余收 益	-	-	0.25	0.25

二、收益分配计划

根据《招商证券-华鑫信托美满予鑫1号第15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说明书》

约定以及专项计划历史收益分配情况，专项计划的本金分配安排如下²：

收益分配日期 ³	予鑫 15A 本金分配比例	予鑫 15B 本金分配比例	予鑫 15C1 本金分配比例	予鑫 15C2 本金分配比例
2025/9/30	0.00%	0.00%	0.00%	0.00%
2025/12/31	0.00%	0.00%	0.00%	0.00%
2026/3/26	21.53%	0.00%	0.00%	0.00%
2026/4/13	过手摊还	0.00%	0.00%	0.00%
2026/4/27	过手摊还	0.00%	0.00%	0.00%
2026/5/26	过手摊还	0.00%	0.00%	0.00%
2026/6/11	过手摊还	0.00%	0.00%	0.00%
2026/6/26	过手摊还	过手摊还	剩余分配	0.00%
2026/7/13	-	-	剩余分配	0.00%
2026/7/27	-	-	剩余分配	0.00%
2026/8/11	-	-	剩余分配	0.00%
2026/8/26	-	-	剩余分配	0.00%
2026/9/11	-	-	剩余分配	0.00%
2026/9/28	-	-	剩余分配	0.00%
2026/10/26	-	-	剩余分配	0.00%
2026/11/11	-	-	剩余分配	0.00%

² 该收益分配计划表中，当期及之前各期为实际本金分配比例。未来各期分配情况根据各档资产支持证券预期到期日及分配方式预测，具体分配比例以届时披露的当期收益分配报告为准。

³ 该收益分配计划表中未来收益分配日期系根据预计的节假日安排推算得出，最终的收益分配日期可能会根据国务院实际通知的节假日安排有所调整。

收益分配日期 ³	予鑫 15A 本金分配比例	予鑫 15B 本金分配比例	予鑫 15C1 本金分配比例	予鑫 15C2 本金分配比例
2026/11/26	-	-	剩余分配	0.00%
2026/12/11	-	-	剩余分配	0.00%
2026/12/28	-	-	剩余分配	0.00%
2027/1/11	-	-	剩余分配	0.00%
2027/1/26	-	-	剩余分配	0.00%
2027/2/26	-	-	剩余分配	0.00%
2027/3/11	-	-	剩余分配	0.00%
2027/3/26	-	-	剩余分配	0.00%
2027/4/12	-	-	剩余分配	0.00%
2027/4/26	-	-	剩余分配	剩余分配
合计	100.00%	100.00%	-	-

三、本次收益分配方案

本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将于收益分配日2026年3月26日(T日)将实际分配的资金划付至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的资金账户(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债权登记日2026年3月25日(T-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证登上海公司”)本专项计划持有人名册上登记的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可获得相应的收益分配款项。

本次资产支持证券本金和收益的分配安排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收益分配类型	分配本金(元/份)	分配收益(元/份)	持有人份额(份)	分配资金合计(元)	剩余本金面值(元)	剩余本金余额(元)
265436	予鑫15A	按面值分期偿还	21.53	0.4355	4,120,000	90,497,860.00	78.47	323,296,400.00
265437	予鑫15B	付息	0.00	0.4541	280,000	127,148.00	100.00	28,000,000.00

注:上表中“分配资金合计”= (“分配本金”+“分配收益”) * “持有人份额”; “剩余本金余额”=“剩余本金面值”*“持有人份额”。

四、收益分配方式

予鑫15A、予鑫15B的本次收益分配，由托管人根据管理人发出的分配指令，将本次分配资金划至中证登上海公司，并由中证登上海公司支付至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五、关于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所得税的征收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所得税的征收事宜按照税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执行。

六、管理人联系方式

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1号招商证券大厦27楼

联系电话：0755-83084128

特此公告。

